

证券代码：601200

证券简称：上海环境

公告编号：临 2018-009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六号—环保服务》和《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七号—水的生产与供应》的要求，现将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据公司初步统计，公司 2017 年度累计发电量 201,780.61 万度，同比增长 8.90%，上网电量 169,468.07 万度，同比增长 9.39%。公司 2017 年度各区域累计发电量、上网电量和已结算电量见下表：

区域	累计发电量 (万度)	上网电量 (万度)	上网电价 (元/度)	已结算电量 (万度)
江苏省	32,529.13	27,830.11	0.65	25,426.75
山东省	29,548.32	25,131.97	0.65	24,853.57
四川省	815.34	685.26	0.65	962.00
福建省	16,667.86	14,099.48	0.65	13,709.18
上海市	122,220.31	101,721.24	0.50~0.66	62,197.50

公司 2017 年度累计污水处理总量为 67523.36 万吨，日均处理量为 185.00 万吨。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阳晨水务分公司下属的污水处理厂分别位于上海和成都两地，2017 年度合计处理上海市政污水 164.67 万吨/日，平均水价为 0.5610 元/吨；合计处理成都地区市政污水 5.84 万吨/日，平均水价为 0.7450 元/吨。以上数据源自公司的生产经营统计，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概况。

特此公告。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3月20日